

# 南充电影工业职业学院科研处

南影科〔2026〕3号

## 关于2026年度(上半年)科研项目结题工作的 通知

各单位、项目负责人：

为规范科研项目管理，保障项目按期、高质量完成，根据《南充电影工业职业学院科研项目管理办法(试行)》和《科研经费管理办法》（南影院发(2025)32号）文件的有关规定，现启动2026年度(上半年)科研项目结项工作。请各项目负责人高度重视，认真准备，按时提交结项材料。具体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结项范围

2025年12月前获批立项的校级科研课题。

### 二、材料提交时间

2026年6月12日前提交。

### 三、结项材料清单

1. 科研诚信及经费使用合规承诺书；
2. 科研项目结题申请表；
3. 项目申报书；
4. 科研项目立项通知；

5. 科研项目经费预算表；

6. 研究成果册。

详见学校官网[https://www.ncdyxy.com/Fgc\\_News/6025.html](https://www.ncdyxy.com/Fgc_News/6025.html)

#### 四、材料提交方式

1. 纸质版材料要求：将上述所有结项材料按顺序胶装（白色）成册（一式1份，A4，左侧装订），经所在单位审核盖章后报送至笃学楼211科研处。

2. 联系人：张雅倩，电话15583683302。

#### 五、注意事项

1. 逾期责任：对于2025年12月前应结项但未按时提交材料且未办理延期手续的项目，学校将根据管理规定作终止或撤项处理，并追回全部科研经费，项目负责人原则上三年内不得申报新的校级及以上科研项目。

2. 项目延期：确因特殊原因无法按期结题的项目（仅限2025年12月前的项目），项目负责人须在结项材料报送截止日前提交《科研项目延期申请表》（详见官网），经所在单位审核同意后报科研处审批。原则上每个项目只能申请延期一次，延期时间不得超过一年。

3. 审核流程：各学院应切实履行管理职责，对本单位教师的结项材料进行初审，确保内容真实、格式规范。

